

监 理 工 作 联 系 单

工程名称：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 JL-C03-010

致：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EPC 总包项目部）

事由：关于冬季施工安全事宜

内容：你单位承建的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近日冬季气温低，天气干燥、多风，是各类事故的多发季节。为确保冬季施工安全稳定，防止火灾、触电等事故的发生，要求总承包单位做好以下冬季安全施工工作：

1、要求在施工现场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并定期对消防设备及器材进行检查，确保消防设备及器材能够有效使用；

2、施工人员宿舍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器，严禁随意私接私拉电线，严禁在封闭及材料堆放区域明火、吸烟，总包单位要严格管理，严格检查，严防各类事故的发生；

3、对现场施工临时用电、设备、开关箱、漏电保护设施进行及时维护检查，防止漏电、短路引发火灾险情；

4、冬季施工做好施工现场防冻、防滑及道路积水造成的安全隐患，要求施工作业人员必须按要求正确配备安全防护用品（安全帽，防滑鞋、防护手套）；

以上事宜，现场管理人员及时巡视现场，加强现场管理监督，做好现场人员安全工作及事故应急预案管理，望总包项目部悉知并重视！

监理项目部（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高立辉

日 期：2024 年 12 月 28 日

本表一式 3 份，由监理项目部填写，业主项目部、总包项目部各存 1 份，监理项目部存 1 份。